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连市监〔2022〕1号

签发人：王 波

市市场监管局关于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的报告

市政府：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依法治市办的有力指导下，市市场监管局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要求，紧紧围绕“强监管、优服务、树品牌、进位次”主题主线，坚持法治工作全局化、全局工作法治化，全面加强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积极推动市场监管履职提质增效，先后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全市行政复议应诉与行政审判府院联席会议上作交流发言。现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巩固法治基础，全面推进合规立制。一是推进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作用，严格审核重大

和复杂疑难案件、重大行政决策等，扩大合法性审查覆盖面。严格履行法定程序，全市率先完成市政府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连云港市电梯安全智慧监管》。二是推动立法制规有序开展。牵头起草的《连云港市农贸市场管理条例》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制定年度规范性文件3个，严格落实意见征集、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等程序规定，继续保持规范性文件报备率、及时率、规范率100%的良好态势。清理废止2件规范性文件，对1件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开展实施情况后评估。三是完善行政处罚法配套实施机制，出台《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案件审理规定》，实行法制审核和案件审核分线运行，合理划分重大案件的范围，实现案件繁简分流，保障局领导和法制机构集中力量审核、审理重大案件。

（二）围绕中心大局，高效发挥职能作用。一是大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全国首创“三级党委质量督察机制”，得到上级部门充分肯定，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把连云港定为质量督察联系点。开展质量提升行动，连续三年省政府办公厅予以督查激励表彰；省长质量奖实现“六连上”，获奖总数在全省位居前列；修订《连云港市市长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在全省首推质量发展奖励政策，质量奖奖励从100万提升至700万元，激励作用更加明显。二是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国家级的中国（连云港）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国家级高性能纤维质检中心、连云港国家级广告产业园全部完成申报流程，等待获批。省石化（烯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省海洋食品质检中心、省水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省药监局审评核查连云港分中心和省食品药品监督检验研究院连云港实验室等

质量服务平台获批筹建、快速推进。连云港检验检测产业园建设受到市委方书记充分肯定。三是强力做好自贸片区服务。推动入驻自贸区企业超1万家，是2年前获批时的8.4倍，确认制改革模式获准在苏州片区、南京片区推广。在物流运输等12个行业试行“一业一证”改革试点，线下当场领取、线上智能“秒批”。打造质量协同、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以及公平竞争环境创新高地，开展6项创新工作试点，出台22项服务措施。

（三）聚焦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法治服务。一是准入环境更便捷。优化企业登记“全程网办”服务，推行“网上办、掌上办、寄递办、预约办”，建立企业开办“一窗受理、业务协同、集成服务、全程代办”模式，实现市区企业开办全免费、半天办结；依托“互联网+政务服务”，实现全流程智慧审批，线下当场确认、线上智能审批，发出全省首张确认制智能审批营业执照。二是竞争环境更有序。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对23家成员单位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全面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建立市级部门反不正当竞争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对知名医院被冒牌、商业标识侵权等违法行为进行专项整治。三是消费环境更放心。连续5年把放心消费创建工作作为重点民生工程50件实事之一，培育市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先进单位64家。联合市消保委、市广播电视台发起成立了“连云港市诚信承诺联盟”，制订了《连云港市诚信承诺联盟加盟办法》。加强专项领域价格监管，对殡葬、停车场、商品房、银行以及行业协会、中介机构等开展收费检查，持续加大违规涉企收费治理力度。

（四）紧盯热点难点，稳步提高执法水平。一是推进市场监

管综合执法。制定《综合执法工作运行办法》，打破“处室墙”，创新全局执法办案机制，监管处室向执法机构移交线索 10 件，经核查立案调查 8 件。与市公安局、市检察院联合出台《市场监管部门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程序规定（试行）》等三个文件，全面完善行刑衔接机制，移送司法机关案件 12 件。二是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以民生领域案件查处“铁拳”行动、药品执法“雳剑”行动等为抓手，以投诉热点焦点为切入口，严厉打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经济违法行为。全系统共立案查处各类违法案件 2092 件，已查结 1536 件，罚没款 3888 万元。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 1842 个，其中，单一部门抽查任务 1210 个，部门联合抽查任务 632 个，着力解决涉企现场检查事项多、频次高、随意检查等问题。三是创新行政执法方式。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非强制执法手段，实施“有温度的执法”。会同司法局召开全市推行包容审慎执法座谈会，在全系统推行涉企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从轻处罚制度，对市场主体适用免予处罚案件 88 件，适用减轻处罚案件 359 件，适用从轻处罚案件 233 件。

（五）坚持问题导向，扎实开展法治监督。一是提升行政复议应诉水平。作为复议机关，审结行政复议申请案件 23 件，其中实质性化解案件 10 件，直接纠错案件 5 件。市局具体实施的行政案件无败诉情形，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二是增强法治监督效能。在全面开展“四不两直”执法监督的基础上，探索更有效、更有针对性的监督方式，采用全面自查与抽查、互查等有机结合，开展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执行情况督查、评价工作，严

格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等具体行政行为，督促规范行使行政执法裁量权，确保市场监管执法统一性、权威性、专业性。三是探索开展“法治体检”。依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市场监管法治建设指标体系和评估机制研究，全面客观地对市场监管依法行政工作进行评估、反馈、改进，形成对法治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

（六）紧跟形势发展，不断深化普法宣传。一是大力做好重点对象精准普法。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中心组、各基层党组织重要学习内容，组织机关干部观看微视频《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进一步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以“两月一训、三月一考”的频次，开展市场监管法律专题培训和在线学法考试，在全省第二届市场监管系统法律知识竞赛中荣获一等奖，2个项目入选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年度法治理论重点课题。二是自觉做好重要法律法规普法宣贯。坚持以宪法为根本活动准则，维护宪法法律尊严，深入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以“两反两保”行动为契机，广泛扎实开展《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深化食品安全宣传周、知识产权宣传周和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利用“世界计量日”“世界标准化日”“世界认可日”“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主题活动等，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宣贯活动。三是持续推进“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编制责任清单，形成法制机构牵头协调、业务处室具体落实的工作局面，扎实推进“法律六进”普法宣传活动，发放宣传品3万余册，营造知法崇法守法的浓厚氛围。深入开展以案释法，把案（事）件依法处理

的过程变成普法公开课，1 个案例被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作为典型案例进行网络发布，1 个案例获评苏鲁豫皖周边地区 22 市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协作优秀案例。

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是市场主体登记管理体制还不够顺畅。我市市级层面没有设立行政审批局，企业登记审批和指导职能由市市场监管局承担，而县级层面企业登记审批职能大部分集中到行政审批局。

二是“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成效还不够明显。市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涉及市级 36 个平行部门，市市场监管局作为牵头单位缺少强有力的抓手，推动工作主要靠开会、发文、发通报，约束力不够，效果不明显。

三是免罚轻罚清单执行还不够有力。《行政处罚法》规定，其他规范性文件不得设定行政处罚。同理，规范性文件作出减免行政处罚的规定也于法无据。在执行免罚轻罚清单方面，基层执法人员心存顾虑，担心案件败诉受到纪委监委追责。

三、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目标、强化工作举措。主要负责人通过召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专题研究、部署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工作 4 次，带头撰写、集中审议《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重视法治制度机制建设，审议出台《连云港市市场监管法治专家库管理办法》《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行

政处罚裁量基准适用规定（试行）》《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案件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委托实施监督办法》等一批指导性文件，为推进法治建设提供保障、创造条件。带领领导班子认真学法，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研讨《行政处罚法》《安全生产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江苏省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统筹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立法制规、行政执法、信息公开、普法宣传等事项，对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督办。始终把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年终述职的重要内容，实现“述职、述责、述廉、述学、述法”五位一体。受理信访初访 5 件和信访复查 2 件，全部办结，化解了一起多年赴京上访积案；牵头办理建议提案 51 件，确保代表委员见面率、按时办结率、满意率“三个 100%”的目标。

四、2022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主要安排

一是进一步坚定全系统法治意识。从制度建设层面推动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制落实到位，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列入年终述职重要内容。在全系统推进开展“法治体检”，全面客观地对市场监管依法行政工作进行评估、反馈、改进，形成对法治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

二是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优化企业开办“一件事一次办”流程，细化制定市场监管系统 18 项涉企许可事项的改革举措。建立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保持“确认制”改革走在全省前列。启动“一照多址”改革试点，降低企业扩大经营的门槛和成本。

三是进一步提升监管执法效能。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突出互联网、电子商务、直播等平台领域竞争执法，深入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加强医疗、金融等领域广告监管，持续推进涉企收费专项治理和民生领域价格监管，进一步推动农贸市场法治化管理。

四是进一步建好法治保障体系。有效发挥法治规范监管、理顺关系、维护权益、定分止争的作用，把“纸面的条文”变成“实用的工具”。严把法制审核关，增强法治指导督察力度，促进整体执法水平迈上新台阶，把履职风险降到最低限度。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月4日

(联系人：杨广步 电话：15895798970)

抄送：连云港市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办公室。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月4日印发
